

公告

永康市勇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申请人项雄胜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案(2025)837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天内。本委定于2025年12月11日上午9时在本委仲裁庭一(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勇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申请人应璐璐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案(2025)839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

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天内。本委定于2025年12月11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一(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勇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申请人岳余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案(2025)840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天内。本委定于2025年12月12日上午9时在本委仲裁庭一(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财鑫工贸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申请人吴定贵与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拖欠工资赔偿金、经济补偿金、二倍工资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案(2025)850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天内。本委定于2025年12月10日上午9时在本委仲裁庭二(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焰马工贸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申请人吕康俊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案(2025)808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

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天内。本委定于2025年12月10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一(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焰马工贸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申请人吕永竹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浙永康劳人仲案(2025)809号】。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依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天内。本委定于2025年12月12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一(地址:永康市东塔路187号人力社保服务中心三楼)开庭审理,请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

永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5年10月25日(第1778期)
《永康日报》

(2025)浙0784破51号之二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豪启工贸有限公司管理人、永康市千水杯业有限公司管理人、浙江芊瑶工贸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5年10月13日裁定受理了对浙江芊瑶工贸有限公司、永康市千水杯业有限公司、浙江芊瑶工贸有限公司合并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

速审理方式。浙江芊瑶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11月26日,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浙江芊瑶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浙江芊瑶工贸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

负责人应在2025年11月26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5年12月5日上午8时4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8时30分至

8时4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金苑路168号三楼(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邮编:321300,联系人:李丽超,联系电话:18868529944。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出租转让
招工求职 遗失声明

厂房出租 西塔二路(邻松石西路)全新丙类厂房23000平

方米,占地6500平方米,1-5层各4200平方米,底层高6.9米,配4个

3.5吨货梯,可分租。电话:13065941812, 741283。

厂房出租 龙山镇浙商回归园厂房占地3750㎡,三层共11250㎡。龙山镇古陇村独门独院2500㎡,250千瓦变压器。联系电话:13705896880。

厂房出租 武义县牛背金整幢厂房出租,总面积18600平

方米,其中办公楼(6层)2600平方米,厂房4层16000平方米出租。联系电话:13905892955, 652955。

厂房出租 古山镇世雅工业区凤翔路12号至14号1至4层整幢4900㎡、2吨标准电梯、315变压器、独门独户、交通便利,另外幢第4层800㎡、隔楼600㎡、2.5吨电梯、1吨电梯(共

2个电梯)。联系电话:13858942286 525286。
烈桥厂房出租 烈桥村正大路二楼、三楼厂房出租,均1400平方米,交通方便离市区近,装集装箱出入方便,另永祥村420平方米厂房出租。联系电话:13819904247 644247。
厂房店面办公楼出租 经济开发区厂房4000平方米;金贸大厦高层

1000平方米;酒店黄金区招商招租合作。电话:15268682225, 721551, 761356。
厂房出租 西塔三路79号厂房出租,1-4层共7900平方米,货梯2台。电话:13735689930 653930。
总部中心写字楼出租 金品大厦写字楼出租第30层,800多平方米,精装修,租金面议。联系

金女士:13858932689 (621202)。
厂房出租 下里溪工业区三层结构7800平方米左右厂房出租,层高7.5米,配客货二用电梯,250变压器,有办公宿舍,大货车进出方便,独门独户,11月20日腾空。电话:13705897859 504859。



保护环境爱家园 健康生活每一天

——创建文明城市——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